

乌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0 年 4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部门职能

乌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是乌海市政府组成部门。

(二)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民族、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2、负责民族、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3、组织开展民族工作重大事宜的调查研究。

4、提出民族、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的政策建议。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市本级预算。

(一) 乌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为乌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本级，内设四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民族事务科、蒙古语言文字科。截止 2019 年 12 月，乌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本级行政编制 8 人，工勤编制 2 人，在职实有人数 8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2 人。

(二) 乌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我委无下属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预算 136.9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71.91 万元，下降 34.43%，减少主要是由于宗教划入其他部门，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支出预算 136.9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71.91 万元，下降 34.43%，减少主要是由于宗教划入其他部门，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136.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6.92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136.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92 万元，占比 91.97%；项目支出 11 万元，占比 8.0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专业活动、民族政策法规、蒙古语言文字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36.9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13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2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2.8 万元。占总支出比 76.11%。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支出。

2. 国防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3. 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4. 教育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5.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12 万元。占总支出比 13.43%。主要用于单位正常人员社保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 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03 万元。占总支出比 3.94%。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卫生正常运转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0. 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1. 农林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2. 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3.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4. 商业服务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5. 金融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7. 住房保障支出 8.9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96 万元。占总支出比 6.52%。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正常住房公积金支出。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20. 其他支出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12万元，比上年预算5.99万元减少2.87万元，降低47.91%。本年预算3.1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5.99万元减少2.87万元，下降47.91%。

1.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预算0万元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0万元0增加0万元，增长0%。

2. 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预算2万元减少1.5万元，降低75%，本年预算0.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2万元减少1.5万元，下降75%，减少主要原因是我委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3.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0万元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0万元增长0万元，增长0%。

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2万元，比上年预算3.99万元减少1.37万元，降低34.34%，本年预算2.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3.99万元减少1.37万元，下降34.34%，减少主要原因是我委减少公务用车费用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0年，我委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8.68万元，比上年23.1万元减少4.42万元，下降19.13%。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1.43万元、邮电费0.37万元、差旅费0.75万元、培训费1.75万元、工会经费1.4万元、福利费1.75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1.62万元、其他交通费6.66万元、其他1.2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我委调出两名事业人员，相应的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共有车辆1辆，其中：公务用车1辆，机要应急车辆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等。

2020年房屋建筑面积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较上年增加或减少0平方米。

四、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编制要求，2020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2个，公开绩效目标2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11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阮方 联系电话：3998133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9 张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申报表要求统一打包成压缩包附后）。